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ROUND SOURCE ENER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行政總裁之委任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王滿全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滿全先生，53歲，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七年，中共北京市委黨校工商企業管理本科畢業。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恒有源科技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現為該公司副總裁。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北京市海澱區四季青換熱器廠擔任廠長職務。王先生從事機電設備安裝項目領導工作超過15年，專長於地能供暖系統全面應用技術，擁有豐富業務管理經驗。

王先生現時亦於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包括北京恒有源環境系統設備安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源泉鑽井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恒有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興園供熱服務有限公司、北京京豐恒有源熱力科技有限公司、綿陽市金恒源地能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持有512,000股本公司股份及13,976,000份本公司購股權。除上文所述者外，王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在過去三年，王先生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就委任行政總裁而言，王先生將與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地能恒有源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僱傭合約（「**僱傭合約**」），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僱傭合約，王先生將收取每年954,000港元的薪酬。此外，王先生有權獲取與本集團業績掛鈎之年度獎金。僱傭合約的條款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並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經驗及現時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與王先生之委任有關之資料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生恆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執行董事劉大軍先生、徐生恆先生、陳蕙姬女士及臧毅然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友民先生及戴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賈文增先生、吳德繩先生及張虹海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gsenergy.com.hk內刊登。